

成都市温江区人民医院

超声医学科超声探头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院内遴选公告

因业务需要，我院拟对超声医学科超声探头维修服务进行遴选，诚邀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本公告的有效期内将资料发送至本院采购部邮箱进行报名。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EPIQ7 彩色超声诊断系统所有探头图像显示干扰较大，初步检查考虑前端电路板故障，邀请有医疗器械维修能力的公司参与维修。

2. 服务内容及范围：EPIQ7 彩色超声诊断系统故障维修

3. 服务要求：

1) 维修后能满足设备原厂的运行标准；

2) 维修结束经医院验收合格后质保时间 ≥ 6 个月

4. 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 7 日内

5.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6. 验收标准和方法（考核办法）：由使用部门现场验收，确认维修后设备满足原厂的运行标准为合格。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18000 元，报价时以人民币报价。

三. 供应商要求：

（一）. 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相应的经营范围，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经营许可。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和良好的售后服务记录，能提供良好售后服务。
4. 在经营活动中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二）. 投标人报名时需以下资料/物品：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企业法人）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事业法人）复印件。
2. 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书格式自拟，需明确授权人及受权人，需有双方签章。
3. 参加本次遴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报价单（模板见附表）。

注：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若提供资料不全、不实或未按要求提供，将导致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四．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 与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 向采购人、专家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6. 未按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7. 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8.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9.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五．公告期限、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报名及提交资料截止：2024 年 06 月 12 日 17:00

报名方式：将文件要求的完整报名资料发送至采购部邮箱

邮箱地址：2240851577@qq.com

联系时间：09:00～11:30；14:30～17:00

地 址：成都市温江区康泰路 86 号，成都市温江区人民医院第三
住院部 9 楼采购部办公室

联 系 人：肖老师

联系电话：028-82720735

六．遴选时间：报名结束后根据报价情况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本公告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成都市温江区人民医院

2024 年 06 月 07 日



附表：报价明细表

服务内容	报价（元）	伴随服务（若有）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 期：

